

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8.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:中小企业证明材料(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)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陇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(单位名称)的2025年度重要民生商品及农资价格调控项目代储服务(第一包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,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蔬菜采购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陇南鲜润达配送服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6人,营业收入为58.36万元,资产总额为121.5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 /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/; 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 /, 从业人员 / 人,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公章): 陇南鲜润达配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5月21日

注意事项:

1、在政府采购项目中,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、承建或承接的,或货物制造商、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,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、在混合采购项目中,按照下列情况处理:

(1)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,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,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,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郑红燕

(2)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，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，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(3)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，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，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、若供应商在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中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，应认定供应商投标（响应）无效。



郑红燕

**8.中小企业证明材料:中小企业证明材料(复印件或扫描件加
盖公章)**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陇南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(单位名称)的2025年度重要民生商品及农资价格调控项目代储服务(第二包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, 具体情况如下:

1.冻猪肉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陇南汇隆食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2人, 营业收入为52.98万元, 资产总额为131.98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(标的名称) /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/; 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 /, 从业人员/人, 营业收入为/万元, 资产总额为/万元, 属于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公章): 陇南汇隆食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5年05月22日

注意事项:

1、在政府采购项目中,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、承建或承接的, 或货物制造商、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,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、在混合采购项目中, 按照下列情况处理:

袁红伟

(1)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,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, 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,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(2)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, 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, 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,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(3)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,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, 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、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, 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, 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、若供应商在投标(响应)文件中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 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, 应认定供应商投标(响应)无效。



袁红伟